

2026 年闽侯县地方政府债务情况（预算）

一、举借政府债务情况

2025 年全县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83.41 亿元。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272.31 亿元，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省核定的限额 274.32 亿元内（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预计执行数详见附表）。

三、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

2025 年全县由省级代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87.29 亿元。

按债券性质分：由省级代为发行新增债券 83.41 亿元、由省级代为发行再融资债券 3.88 亿元。

四、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5 年全县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计执行数 10.28 亿元。

2026 年全县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 14.89 亿元。

五、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

2025 年省财政下达全县新增债务限额 83.41 亿元，其中：

1.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2.44 亿元，用于闽侯一中校园扩建、县公安局“两所一队一中心”建设项目等公益性无收益项目。

2.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80.97 亿元，其中：（1）县本级 65.47 亿元，用于京台高速公路通道支线闽侯至平潭高速公路闽侯南通至福清阳下段（含南通支线）工程、福州至长乐机场城际铁路（F1 线）、新增土地储备项目、行政事业单位工程类欠款建设项目等项目。（2）高新区 15.50 亿元，用于福州高新区

城乡建设局两园高标准数字产业园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高新区智慧产业园及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偿还到期债务等项目。